

证券简称：上海物贸
物贸 B 股

证券代码：A 股 600822
B 股 900927

编号：临 2015—037

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后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关于公司所属无锡金属材料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物贸无锡分公司”、全资子公司上海乾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通金属”）和控股子公司上海物贸炉料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51%，以下简称“物贸炉料”），与山西省绛县明迈特有限公司、山西金石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、天津大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连云港金拓矿产资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明迈特”、“山西金石大”、“天津大恒”“金拓矿产”）等四家企业签署的铬矿《购销合同》履行的后续进展情况：

一、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到期、目前仍未履行的合同情况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品名	采购方	供应方	签约时间	到期时间	合同金额	预付款金额
铬矿	物贸无锡分公司	山西明迈特	2015 年 4 月 共 2 笔	2015.09.30	100,017,840.00	100,017,840.00
铬矿	物贸炉料	山西金石大	2015 年 3 月 共 2 笔	2015.09.30	93,547,100.00	93,547,100.00
铬矿	物贸炉料	天津大恒	2015 年 3 月 /4 月共 3 笔	2015.09.30	147,976, 410.00	147,976, 410.00
合计					341,541,350.00	341,541,350.00

鉴于山西明迈特、山西金石大、天津大恒前期已存在逾期未履行合同的情况，公司预付款项存在无法全额收回而计提减值的风险。

二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收到山西明迈特出具的《关于逐步履行逾期合同函》，山西明迈特称根据其现有的资金和生产情况，计划在 9 月份开始逐步履行已逾期的合同，承诺在 10 月底前交付 5000 万元等值的高碳铬铁产品并发送完毕。截止目前，该事项尚无进展。

关于上述合同的前期情况，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、18 日和 9 月 16

日披露的公告（编号：临 2015-028、031、036）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证券交易所网站：
www.sse.com.cn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0月20日